

唯一真正的信仰 歷史和考古證據

你好。這是從香港來的問候。上星期我們探討「*身處世界卻不屬世界*」的概念，我在當中帶出基督教是唯一信仰的論述。現在，我將會於未來三星期與你分享支持此論述的證據，而不是期望你單純地因為我這樣說就相信我。此星期，我將會剖釋基督教信仰的歷史和考古證據。而下星期，我則會循科學證據去印證我的論述。再下星期，我會比較基督教與另外兩個信徒數目最多和佔全球人口比例最大的宗教信仰—印度教和伊斯蘭教。

事實上，許多非基督徒會告訴你他們未能成為基督徒的原因是，他們不能盲目地相信此信仰。而此論述是站不住腳的，因為你很難找到一個非基督徒有真正地閱讀，或深入調查聖經內容的真實性。

我能夠如此說正因為我曾經是這樣的非基督徒。人生中前四十年我都相信聖經只是沒有意思的創作。直至我真正開始剖釋相關的證據，並發現原來我一直輕視的聖經內容，是千真萬確的。正如基督教作家兼學者喬許•麥克道維爾說：「*你不需要經歷知識層面的死亡去成為基督徒。*」相反地，主留下了豐富的證據，讓我們堅信此信仰。事實上，會盲目地相信一個信仰的人，是緊抓著進化論的科學社群。這些社群對人類的存在，有著看似與基督教信仰背道而馳的信念。然而，我會留待下星期才與大家深入探討科學與基督教這個課題。

此星期，讓我們循歷史和考古證據去看聖經的真實性。開始之前，讓我肯定地告訴你，耶穌基督看重證據，所以祂留下了許多可供研究的證據，以支持我們的信仰。當施洗約翰孤單地於獄中受折磨時，從撒旦而來、對耶穌基督的懷疑就來了，容許我向你們讀出馬太福音第十一章二至五節：

「約翰在監裡聽見基督所作的事，就打發兩個門徒去，問他說：那將要來的是你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耶穌回答說：『你們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長大痲瘋的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
(新國際版聖經)

請留意耶穌的回應對象其實是約翰：如果你有懷疑，請看證據！以上不是來自耶穌的單一證據。例如：約翰福音第十章廿四至廿五節：「*猶太人圍著他，說：你叫我們猶疑不定到幾時呢？你若是基督，就明明的告訴我們。耶穌回答說：我已經告訴你們，你們不信。我奉我父之*

名所行的事可以為我作見證。」(新國際版聖經)

另外，約翰福音第十四章十一節提出耶穌就祂的身份，與門徒展開一段對話：「你們當信我，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即或不信，也當因我所做的事信我。」(新國際版聖經)

從以上三段經文中可以看到，耶穌指出可以透過證據去處理任何懷疑。這並非否定信心的重要性，只是耶穌不希望我們的信仰毫無基礎。而我今天會專注於循歷史和考古的角度去剖釋聖經的真實性。使徒保羅於提摩太後書第三章十六節指出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此基礎上，如果聖經只是一部小說，基督教信仰站不住腳是合乎邏輯的。然而，對於全球 23 億基督徒來說，基督教信仰絕對站得住腳。考古證據支持研究聖經真確性的工作的同時，我們要記著雖然聖經有記錄一些歷史事件，它卻不是一本歷史書，而是解釋神對世界的計劃。我們會先處理懷疑論者對聖經作者的挑戰，然後處理也一直被挑戰的聖經事件。

舊約的準確度

摩西五經的作者

讓我們先看舊約，以及〈摩西五經〉的作者。批評者並不相信聖經所指被放置於尼羅河蒲草箱中的嬰孩、看見燃燒的荊棘叢、以及分開紅海的是寫〈摩西五經〉的摩西。因為〈摩西五經〉寫於基督誕生前 1300 年，我們難以證明摩西就是其作者。

然而證據顯示摩西很大可能是作者，而並沒有證據顯示他不是。眾所周知，摩西是著名的聖經人物。對基督徒來說，更是舊約其中一個主要的人物。而非基督徒，即使沒有看完聖經，亦很大可能有聽過有關摩西的故事，尤其是他被法老王的女兒從尼羅河中救上來的事。這片段曾成為電影，年紀較長的如我，應該也記得一部名為「十誡」、講述摩西故事的電影。

批評者認為摩西沒有可能是〈摩西五經〉的作者，因為當年仍未有文字記載。可是考古證據卻證明文字於當年已經被廣泛使用。最有趣的是，雖然〈摩西五經〉是以希伯來文寫成，但對其他聖經書卷，〈摩西五經〉包含較多埃及字詞。與批評者的意見相反，被埃及皇室撫養成人的希伯來人摩西，就是〈摩西五經〉的作者。

參考：<http://creation.com/did-moses-really-write-genesis>

巴別塔

<創世記>第十一章一至九節記錄了巴別塔的故事。對於不熟悉此事件的人，讓我們一起看看<創世記>的記載：

「那時，天下人的口音、言語都是一樣。他們往東邊遷移的時候，在示拿地遇見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裡。他們彼此商量說：來罷！我們要作磚，把磚燒透了。他們就拿磚當石頭，又拿石漆當灰泥。他們說：來罷！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耶和華降臨，要看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耶和華說：看哪，他們成為一樣的人民，都是一樣的言語，如今既作起這事來，以後他們所要作的事就沒有不成就的了。我們下去，在那裡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的言語彼此不通。於是耶和華使他們從那裡分散在全地上；他們就停工，不造那城了。因為耶和華在那裡變亂天下人的言語，使眾人分散在全地上，所以那城名叫巴別(就是變亂的意思)」(新國際版聖經)

無神論者認為巴別塔事件只是一個故事，然而我們需要指出有關此事件是否真實的兩個要點。

第一，語言學家是研究語言起源的科學家。他們認為世上的語言極有可能來自同一種語言。第二，從巴比倫遺址找到的楔形文字，包括基督誕生前六百年尼布甲尼撒王統治時期的記錄。此王著名的是曾把沙得拉、米煞、亞伯尼三人丟進烈火的窯中。尼布甲尼撒王當年希望重建建於十六世紀巴比倫第一位王在位時的「埃特曼安吉神廟」。這座建築無法完成，因為人們無法用語言溝通，即他們的語言混亂了。

參考：

www.christiancourier.com/articles/140-tower-of-babel-legend-or-history-the
Jeffrey. G. R. (1998). *The Signature of God*, Tennessee, Thomas Nelson.

約瑟和七年飢荒（創世紀第四十一章）

聖經舊約記載約瑟穿著父親送贈、代表喜愛和尊榮的彩衣。他被兄弟賣到埃及，最終卻成為法老王之下第二把交椅，身份就像總理。當他任總理的時候，聖經記載七年豐收後，緊接著七年飢荒。約瑟從夢中得到主的啟示此事會發生，所以在豐收之年進行儲糧以待荒年之用。批評者認為整件事件只是一個故事，並懷疑約瑟這個人是否存在。然而他們難以理解於也門

遺址找到的大理石石碑。石碑具主前 1800 年歷史、正是雅各和他的十二個兒子包括約瑟身處的時代。石碑的確記載了當時七年豐收和七年飢荒的日子。另外，十九世紀時，一場泛濫亦暴露了也門一個古代墳場。其中一個屬一位富有女士的墓穴更有記載約瑟的名字，並記載了她曾差派工人去向約瑟買糧的事。我認為以上分享已經足夠了！

參考：

Jeffrey. G. R. (1998). *The Signature of God, Tennessee*, Thomas Nelson.

西奈銘文和出埃及記

當年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需要經過西奈半島。半島懸崖和大石上的銘文屬公元十年，直至十九世紀才被翻譯。翻譯內容證實了這些希伯來文以埃及風格寫成。內容提及摩西的名字、分紅海的事跡、供應麻雀、以色列人包括摩西姊姊米利暗的叛逆等。寫作的風格反映了族人能夠書寫希伯來文，但應該因於埃及地居住而採用埃及組織句子的風格。這是另一個有關舊約記載有力的證據，推翻無神論者說埃及記只是故事的指控。

參考：

<http://www.geocities.com/Heartland/7234/sinai2.html>

Jeffrey. G. R. (1998). *The Signature of God, Tennessee*, Thomas Nelson.

大衛的存在

還有一些能夠支持舊約內容的證據：有關大衛是否存在的爭論。無神論者不相信大衛和哥利亞的存在。他們認為聖經在說的人物其實是亞瑟王、圓桌騎士團的騎士首領。一九九三年，考古學家找到一些清楚記載以色列王大衛、大衛家的石頭。

參考：

<http://www.gmagazine.org/booklets/BT/king-david.asp>

約書亞和攻佔耶利哥城

現在讓我們看另一事件。約書亞記記載了一個令人難以理解的故事—約書亞和耶利哥之戰，而耶利哥是其中一個應許之地，亦是一個軍力強的城。神卻指示約書亞，要奪取此城，就要手拿羊角、連續七天圍著此城的城牆走七次，到第七日就吹號，就可以奪取此城。〈約書亞記〉第六章二十節

記錄了此故事的結局：「於是百姓呼喊，祭司也吹角。百姓聽見角聲，便大聲呼喊，城牆就塌陷，百姓便上去進城，各人往前直上，將城奪取。」
(新國際版聖經)

批評者認為此事件是虛構的，但他們需要面對事實—首先，耶利哥城於1930至1936年被發掘時，首席考古學家與他的隊伍以文字記錄了開掘的發現：城牆不是向內倒塌而是垂直塌下，而向內倒塌是當堅固的城牆被攻陷時一般會出現的情況。另外，北邊一部分的城牆並沒有倒塌，該處是喇合居住的地方，被開掘的時候依然完整。根據聖經記載，住在耶利哥城的喇合收藏來刺探軍情的以色列人，並認知神的大能，以及以色列人就是神所揀選的人。而她和她的家人在以色列人攻陷耶利哥城時得以保存性命。

這些只是一部分能證明舊約準確性的考古發現。

參考：

www.apologeticspress.org/apcontent.aspx?category=11&article=988

<http://www.answersingenesis.org/articles/cm/v21/n2/the-walls-of-jericho>

現在讓我們看看新約。新約又如何呢？大家一定關注一個主要的人物—耶穌。祂是否真的存在？祂有何地位、有何影響力？

耶穌存在的證據和地位

一個關鍵人物約瑟夫誕生於西元 37 年，大約主耶穌被釘十字架後一年。大部分學者認為他是一名軍人。他是法利賽人，後來受聘於羅馬人作歷史學家。他並不是基督徒，可以說是敵對的見證者。敵對的見證者所說的是很有力的證據，因為他們並不會刻意對不相信的人物說有利的話，除非不能避免。有趣地，約瑟夫於記載猶太人歷史的〈猶太古史記〉中，對耶穌有這樣的記載：

最著名的翻譯是：

「這時代有一位智者名叫耶穌，祂的品行很好，被認為無可指責。許多猶太人和來自各地的人成為祂的門徒。本丟·彼拉多命令人把祂釘十字架致死。但祂的跟隨者並沒有放棄門徒的身份。他們指耶穌於受難後三天向他們顯現，是有生命的。根據此情況，祂有可能是眾先知預言的救世主。」

約瑟夫更記載雅各之死，並肯定他是耶穌的兄弟。

另外還有有關耶穌和他的影響的記載，亦是敵對的見證者所記錄的。例如：西元 64 年，羅馬歷史學家塔西佗記載了可能與尼祿王有關的羅馬大火：「尼祿嫁禍於他憎恨的基督徒。這些基督徒於塔西佗身處的時代、本丟·彼拉多統治時身陷險境。」這是塔西佗所說的。

大約於西元 112 年，羅馬省統治者普林尼詢問羅馬帝國皇帝圖拉真，應該如何按法律處置基督徒。普林尼說指控基督徒的人涵蓋各階層和年齡層，他認為這是一個棘手的問題。

生於薩莫薩塔的琉善是二世紀的希臘諷刺作家。他於其中一份作品這樣描述基督徒：

「基督徒...直至今今天仍然尊崇一個人。這個人因被認為說狂妄的話而被釘十字架。令人驚訝的是一旦他們接受這個人的律例，他們就改變過來，不再承認希臘的神明，卻尊崇被釘十字架的人物，並按他的律例生活。」

這證明基督真的存在，並如敵對的見證人所說，祂對世界帶來重大影響。現在我想談論〈死海古卷〉。

參考：

<http://carm.org/non-biblical-accounts-new-testament-events-and-or-people>
<http://www.raptureforums.com/FeaturedCommentary/specialreportthehistoricaljesus.cfm>

死海古卷

〈死海古卷〉出土於公元 1947 年死海附近的庫姆蘭，含有聖經舊約中除「以斯帖記」外所有書卷。

根據不同的年期估算方法，〈死海古卷〉寫於主前 200 年至西元 68 年。〈死海古卷〉的內容印證了今天我們所見到的舊約內容。所以聖經是真的。

根據著名的基督徒作家格蘭特·傑佛瑞（1998），其中一卷書卷指出彌賽亞因人的罪而被釘十字架。另一卷書卷則指出彌賽亞是「神的兒子」。歐卡拉漢博士分析了八段寫於主前 50 年至西元 50 年的書卷內容，發現內容與馬可福音、使徒行傳、羅馬書、提摩太前書和雅各書一致。在這些書卷內容被寫成的前二十年內，並沒有發現與內容矛盾的記錄，包括基督被釘十

字架。

以現代的標準來看，記錄二十年內發生的重大事件而沒有人懷疑事件的真實性，是何等困難！

參考：

<http://www.allaboutarchaeology.org/dead-sea-scrolls.htm>

Jeffrey. G. R. (1998). *The Signature of God*, Tennessee, Thomas Nelson.

結語

我想說些總結性的話。我們的信仰有考古發現的歷史史實作基礎。我提供的只是其中一些事實以作證據，去支持我們的信仰。我希望你不再懷疑基督教信仰的真實性和準確性。耶穌重視證據，祂留下了足夠的證據以支持基督跟隨者的信仰。如果你此刻未成為基督徒，耶穌於約翰福音第十四章六節這樣說：「**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新國際版聖經）我希望今天的討論令你對此節經文對你生命的重要性深信不已。鼓勵你親自查考這些事實。

一如以往，謝謝收看。我希望今次提出的議題，能協助你於不同的教會和小組聚會中進行理性的討論並獲益良多。讓我向你說聲再見，願主祝福你，下星期再見。屆時，我們會處理聖經真實性的科學證據。再見。

討論問題

1. 「基督教信仰是一個盲目的信仰」此論述有何啟示？
2. 耶穌本人著重證據。此事實對我們向別人分享信仰的方法有何啟示？
3. 格蘭特•傑佛瑞博士報告約瑟和他的家人、西奈銘文等的確存在。即使在互聯網搜尋也未能找到抨擊他研究結果的資料。為何這些令人驚嘆的事實未能廣泛流傳？
4. 為何神看似想人類自行透過考古來搜尋證據去印證聖經內容，而不明確地讓人知道他和聖經是真的？
5. 你認為當你把以上我們談及的證據告訴非基督徒以及懷疑論者，他們會否立即信主？為甚麼？

© James Pounder
The Little Church World
2013 年 11 月 25 日